股票代码: 000584 股票简称: 友利控股 公告编号: 2016-08

##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友利控股")九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(现场加通讯方式) 通知于 2016 年 03 月 0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会议于 2016 年 03 月 04 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江阴国际大酒店召开,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,全体公司监事列席会议。

会议由公司九届董事会召集。会议形成决议如下:

## 一、 审议通过 《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;

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双良氨纶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双良氨纶")和江阴友利特种纤维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友利特纤")为节约能源,降本增效,拟与公司关联方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双良节能")签订凝液回收制冷系统合同能源管理合同,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壹仟玖佰捌拾贰万贰仟伍佰元整。

董事会认为:上述拟实施的关联交易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 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自愿、诚信的原则,交易方 式符合市场规则;由交易双方在公平、自愿的原则下协商确定,交易价格公平、 合理,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;上述关联交易未发现有损害股东 权益、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发生。

具有表决权的非关联董事事以 7 票同意,0 票反对,0 票弃权一致通过《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议案》,关联董事马培林、缪文彬按照有关规定回避参与上述议案的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李文智、肖杰、朱青对上述关联交易分别发表了《关于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前认可意见》、《关于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

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独立意见》。

有关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发布的《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。

上述议案无须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核,公司董事会审核通过后即可实施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7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, 回避 2 票

特此公告

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03月05日

